

緬懷林治平教授及其貢獻

徐濟時

引言：

2024 年 4 月 27 日華人基督教界失去了一位極具影響力的人物，就是林治平教授，值得在此緬懷；尤其他所做的與本中心做的，共通之處甚多，只是他的重點在歷史研究，我們的重點在神學研究，但歷史和神學本是一個錢幣的兩面。2012 年，文化更新研究中心出版《中國文化處境的神學反思—中華福音神學人物研究》，已將林治平納入為 13 位研究人物之一，時值本人是研究員。12 年之後的補述，補上一些書中不足的林氏事奉足迹及生平回顧，好讓讀者能更全面認識他及從他所言所行得到激勵，生出接棒之心。

以下分兩部分，先是有關林治平創立並「寄身」其中達半世紀的宇宙光全人關懷機構這一「屬靈工程」（資料主要整理自 www.cosmiccare.org），後半部是重刊我們 2012 年出版上書關於他的神學上貢獻全文。

林治平一生不平凡，能人所不能（本文稍後有其生平）。他本有重任於中原大學，但走至中年亦與劉翼凌老先生於 1973 年創辦《宇宙光》雜誌，後將之擴展成多元的全人關懷事工（下簡稱宇宙光），廣及學術教育、文字出版、藝術人文、輔導關顧、社會公益等各領域；他從此身兼兩職，且無償領導宇宙光至離世（剛過半世紀），成為佳話。《宇宙光》是福音預工性雜誌，初期為了吸引非基督徒，會刊載非基督徒作家的文章，相當前衛。及後，宇宙光密切與學術界配合，舉辦國際學術會議數十次，就有關「基督教與中國文化」、「全人教育與全人輔導」等專題，發表論文數百篇，出版學術論文叢書，廣受學術界重視。林氏亦將全人關懷理念推展至兩岸，達至落實（如台灣各級學校生命教育），貢獻良多。

宇宙光 2008 年正式成立「馬禮遜紀念學園」於台北，專責推動林氏一生關注的基督教與華人歷史文化之研究工作，如 2011 年出版《印尼華人基督教宣教歷史圖片展》及《風雨彩虹——民國百年與基督徒續紛錄》，2023 年出版王成勉《百年鉤沉：二十世紀基督教在華史研究》及魏外揚《石頭說故事—從世界遺產看教會歷史》等學者著作。此外，宇宙光巡迴各地舉辦「辛亥百年史詩劇場」舞台演出，並推動舉辦華人教會史尋根之旅。當前，宇宙光展開華人教會歷史資料募集，籌備成立研究中心，以供有心人研究華人歷史與華人宣教。中心使命目標反映林

氏願景，可分四方面：**1. 紀念馬禮遜與眾多獻身中國的宣教士對中國的愛，激勵人回應並投身參與宣教工作。****2. 透過推廣相關研究成果與對話，消除文化誤會與偏見。****3. 蒐集宣教歷史研究資源，為基督教與華人歷史文化社會開展橋接工作。****4. 與教會機構同心耕耘，形成福音好土，以利福音廣傳。**

甚值得一提，林氏對邊緣群體也十分關注，他早年邀請香港戒毒組織晨曦會來台創立晨曦會，並親為晨曦會的主席；1977 年起宇宙光開始「愛心送炭活動」，關懷對象從育幼院、老人院、邊緣少年、毒癮者、山地偏鄉離島弱勢家庭與孩子及泰北難民；他也幫助伯大尼兒少家園，於 2021 年啟用一棟共 12 層大樓，透過合作的夥伴機構，服事貧困或有特殊需求的兒童。這些基層事工，往往是學者兼顧不來，他則親力親為。

.....

* 下文出自文化更新研究中心 2012 年出版的拙作（梁燕城導言）《中國文化處境的神學反思—中華福音神學人物研究》102-118 頁，今版本人加上**粗體字**提示讀者加以留意。

才情滿溢史家 林治平

一·神學背景

林治平（LIN Chi-Ping，1938-2024，下稱林氏）是華人教會中少有的沒有正式神學訓練、卻是教會歷史和文化神學的推動人。更奇妙的是，林氏亦沒有正式史學訓練，而是出身自政治科學。林氏是當代華人教會的信徒領袖中，**最早醒覺西方神學需要本色化的先知先覺人士之一**。可以說，林氏不是一般的中國教會史學者，他是從中國福音化的心志，來研究中國神學與中國教會的問題。

林氏乃湖南長沙人，自少隨棄優職從軍抗日的父親奔走於戰亂中，飢餓貧窮伴著童年，1949 年舉家來到台灣。林氏於 1955 年信主，後入讀台灣的東吳大學政治系及政治大學外交研究所。林妻為著名的基督徒作家張曉風。二人長年投入基督教在台的文化事業，成績出眾，林氏於 1974 年榮獲十大傑出青年，其妻兩年後亦獲十大傑出女青年。

林氏的正職是在私立的中原大學任教授，後兼任人文及教育學院院長、宗教研究所所長；林氏另一「正職」是自 1973 年起，出任宇宙光全人關懷機構總幹事及相關的領導崗位。「宇宙光」是一個全人事工的福音預工機構，包括書店、雜誌出版、書籍出版、輔導服務、合唱團、宣教研究等活動，涵蓋之廣是全球華人機構的表表者。「中原」和「宇宙光」，因林氏的委身，事工相輔相成而不斷擴充。

此外，林氏亦是全情投身「華福」運動的核心人物。雖然身為平信徒，林氏對教會發展、神學教育、福音傳播、文字事工等都一早懷有熱誠地參與，以致他往往能夠以「非教牧」身份發揮更專業的影響力。近年，林氏晉身至「華福」的董事會副主席，是 2006 年「華福」總幹事就職禮施予按手的八位華福領袖中惟一不是教牧的人物。可見，林氏在福音信仰的教會界，備受肯定。

還有一方面務需表揚的，就是林氏縱然身為教授和學者，教研工作絕不輕省，仍費時費力辦事。他從事歷史研究，只須專注研究並發展論文，已是史學家的應有之義，但他不在學術象牙塔中「安分守己」，卻到處奔走，串連相關學者，更善用「宇宙光」的出版平台，讓各方研究活躍於坊間，尤其對改革開放後的中國，需要重新研究基督教之際，林氏的學術活動與活力，大大有助於大陸對基督教來華過程的再認識。可以說，林氏為「基督教與近代中國」相關領域，做了很多學者所不甘願做的非教研性「次務」；這是學術上的犧牲，是考驗著捨己心志與異象承擔，但對林氏而言，這方面同樣是要務。

林氏研究的其中一項重點，就是西教士的功過問題，他和同僚著力梳理大量史料，還原歷史「真相」，使他那一代學者對自馬禮遜（Robert Morrison）以降的宣教士依附帝國主義的問題，得到更多持平的答案。林氏的努力與成果，將會在餘下新一輪的中國基督教熱研究中，確認林氏一輩給予歷史傷口的醫治力量。

二·中華神學

林治平所做的，是致力於基督教與中國在文化上會通、在歷史問題上釐清，多於在神學內容上闡釋。事實上，過往的衝突大多與彼此文化差異有關。林氏從基督教與中國各自的文化長河中游探，理順雙方衝突之所由。這種做法比建立雙方共同基礎（如中國的祭祀天等如基督教的敬拜神，儒家的仁如同基督教的愛等），往往更為迫切。因為，問題已滋生、關係已破壞，

不去好好化解就會令雙方誤會惡化下去，到了一個地步連留意共同基礎也缺動力和乏興趣。畢竟，拆毀的力量比建立的力量大；基督教進入中國，是兩個強大的力量相遇，不宜像往昔常硬碰，這是林氏及「宇宙光」同工從治史而得的行事秘訣——

宇宙光的工作一直在試圖搭建一座橋，一座溝通基督教與中國文化社會隔膜的橋，一座使中國人更接近基督教，基督教更了解中國的橋。我們希望，藉着宇宙光的努力，使雙方走上橋頭，彼此對話，消除誤解，接納融合。使基督的救恩能普及中華民族，產生生命的激變；同時，也盼望基督教的文化理念能透過中國文化社會結構，落實成為一套可行的生活方式。這種本色化(indigenization)或稱關連化(contextualization)的過程，是任何一個文化向前邁進所必經的途徑。(林治平，1993，頁 2)

林氏從歷史發展中，認識這一道理。他引證基督教最初由中東傳入西方，二千年來逐步與西方世界形成本色化或關連化（後者也可譯為處境化），到了今天的西方，「基督教事實上已成為帶有濃厚西方文化色彩及社會影響的基督教，所謂濃得化不開。」（同上，頁 2）正因如此，十九世紀初宣教士東來宣教，自然出現「救恩的普世性與文化的特殊性往往被傳教士混而為一、無法分辨。」（同上，頁 2）對於中國人而言，這一種接受福音的途徑，多少像接受一個外來文化的侮辱。

林氏及「宇宙光」嘗試做的，就是為基督教與中國建起一座橋樑，使雙方吵了二百年架以後，「好好的在這座橋上見一次面，彼此對話，互相了解，使基督教信仰也能進入中國博大精深的歷史文化之內，相互作用，重新整合。」（同上，頁 12）林氏這一個「吵架卻從未見面」的有趣比喻，是來自他與史學權威呂實強教授討論中國教會史，引申出來的。此情此景在下文的歷史案例中，將一再出現。

林氏引專研中國官紳反教的呂教授之言：「基督教在華傳教一事……其所以引起許多不幸的慘案（指教案），所關乎基督教與儒家思想根本者，並非甚多，而出於人類貪婪自私的因素，實為主要。」（同上，頁 6）晚清教案特多，原因之一也是清廷腐敗，社會充斥不義，而基督教在傳教過程中難免觸及不少人的既得利益，引起誤會與引來反擊在所難免。在十九世紀最後三十年間，大小教案多達幾百宗，出名的有流傳甚廣的「湖南合省公檄」，狠批傳教士授入教婦女以媚藥——「服之欲火內煎，即不能禁，自就亡，而伊與淫，名曰比臍運氣。伊原習房術善戰，而婦女安貪念而甘悅之，故被採戰者視本夫如糞土。」（同上，頁 14）

林氏引用呂實強的〈近代中國知識分子反基督教問題的檢討〉一段重要分析：

在許許多多攻擊教堂與教士的文件中，反教的知識分子把儒家傳統應該斥為荒誕不經的方術邪法，像鍊丹術、房中術、祈禳、咒巫等，列為教士的罪行。而且由於他們的大力宣傳，使這些無稽的謠傳深入社會人心，形成很多的教案。同治九年（一八七〇年）震驚中外天津教案，就是因為傳言教堂迷拐幼孩，及教士修女所辦育嬰堂中小孩被殺害，挖眼剖心所激起，甚至有傳言某教士處有眼盈罈者。這類傳聞，一直流行於晚清之世，除曾國藩外，從未見他人作過正面的駁辯。（同上，頁 15）

清亡民初，反教之風繼續，林氏對那一段歷史的研究，尤為深細。他指出民國初年正是第一代留學生返國，挾著歐美自由神學一種「反動」風尚而回，配合流行的科學實證論、唯物無神論、科學萬能論和反帝國主義、匯成洪流，與民族主義、國家主義攜手，面對一切外來的勢力。林氏認為「在當時反教的知識分子當中，不知不覺把反基督教作為發洩民族主義、國家主義情緒的符號對象。」（同上，頁 24）一九一九年中國慘遭國際社會出賣，爆發五四運動，林氏形容「五四」是「一個反傳統、反權威、唯科學、主實證、重唯物、輕精神的社會及思想運動。」（同上，頁 25）

正值反教之風擴大，第十一屆世界基督教學生同盟大會卻於 1922 年在清華大學舉行，可謂煽風點火，會前反對者組成「非基督教學生同盟」，後擴大為「非宗教大同盟」，確立宣言，其中謂：「教毒日熾，真理易泯，邪說橫行，人道弗彰，我國本為無教之國。」（同上，頁 27）宣言更大聲疾呼：「我們自誓要為人類社會掃除宗教的毒害，我們深惡痛絕宗教之流毒於人類社會，十百千倍於洪水猛獸，有宗教可無人類，有人類應無宗教，宗教與人類不能兩立。」（同上，頁 27）

反教運動演變成收回教育權運動，針對基督教辦學所帶給下一代的宗教影響，輪到教育界這等飽學詩書之輩也反教。當時知識分子對基督教誤解極深，林氏從史料找到一些言論，尤為突出的有——

廣東高等師範於 1922 年 4 月 8 日的公啟如下：

基督教為宗教中最卑劣，最虛偽，最頑固，最沒個性，最阻進化之惡魔。其教主則是口是心非，褊狹利己，善怒好復讎的一個偶像。其教義則為萬惡之護符，人類之仇敵。其教會則為掠奪無產階級之總機關，資本主義侵略之根據地，謀人騙財漁色之大本營。
(同上，頁 32)

北大校長、五四新文化運動舵手蔡元培於 1922 年 4 月 9 日的北京非宗教大同盟，演講如下：

各種宗教都是拘泥著陳腐主義，用詭誕的儀式，誇張的宣傳，引起無知識人盲從的信仰，來維持傳教人的生活，這完全是用外力侵入個人精神界，可算是侵犯人權的。(同上，頁 36)

有人疑惑以為這種非宗教同盟的運動是妨害『信仰自由』的。我不以為然。信教是自由，不信教也是自由。若是非宗教同盟的運動，是妨害『信仰自由』，他們宗教同盟的運動倒不妨害『信仰自由』麼。(同上，頁 37)

蔡元培對「人權」和「信仰自由」這些西方價值的自我解讀，反映那一代最有思想的人物，仍是大大落後於普世思潮，從中折射出五四新青年所追崇的「德先生」和「賽先生」，也是理解欠準居多。林氏的引述，大大有助於今人研究上世紀二十年代一段「非基督教運動」歷史，從中窺見「洋教」一詞的歷史脈絡及國人反對之原因。

論到中華神學的發展歷史，「本色化」的孕育，正好是教會處於國人最排斥的上世紀二十年代。究竟那些日子帶給中國神學思考怎樣的反思、如何的改革。如斯重大問題，其實在餘下的二十世紀都未有進一步處理，中港台三地學者可謂各有各忙，各有自己的急迫議題。林氏是這一種大思考、大格局的少有研探者和呼籲者。

三·福音神學

林治平的福音神學，是集中在全人福音、全面關懷和全方位宣教。他的「宇宙光」就是以不同模式實踐這幾方面。這裡所關注的始終是較為「形而上」的理論層次，對林氏而言，就是介紹他的宣教神學中福音本色化的意見。這方面他有一籃子的建議。

林氏於上世紀八十年代末發表了兩篇重要論文：〈理念與符號——一個思考基督教與中國文化社會的模式初探〉、〈基督教在中國關連化(Contextualization)或本色化(Indigenization)之必要性與可行性——從中國教會歷史發展觀點檢討之〉。下文將扼要介紹他的論點。

上世紀中，台灣哲學界流行記號學(Semiotic)，林氏在第一篇文章引用何秀煌專著，討論理念(concept)與符號(symbol)，他亦借用 Eric Voegelin 的政治學符號理論，一併探討基督教與中國文化社會的思考模式。林氏強調信仰的理念，依附於符號如文字、象徵、記號所含脈絡意義(contextual meaning)，基督教的符號在傳教過程中經過翻譯是免不了的，而符號的意義因翻譯而偏離原意，是一個必須注意的問題，否則誤會、衝突和吵架就會出現。此外，信仰的理念往往附有一種特定的生活方式作為實踐該理念——「你可以根據該一信仰理念透過你自己的文化習俗、歷史精神發展出合乎你自己文化歷史的另一套生活實踐方式，甚至是完全不同的生活實踐方式。」(林治平，1993，頁 9、10)

當西教士堅執某些符號是為信仰的正確理念，甚或以他們的脈絡系統去解釋中國文化和社會的各種符號，涉及的不單是認知問題，更是願望和情緒問題，各種問題纏結起來就產生晚清諸教案。林氏總結那段歷史時稱：「許多基督教中隆重神聖之儀式符號，均被妄斷評論為邪淫罪惡，不可容忍。再加上刻意渲染，以訛傳訛，至終成為反教運動之中心思想。」(同上，頁 18)

例如，中國人不明白基督教為何以刑具（十字架）奉若神明，對於天主教的十字架上掛著赤身露體者更視之為「妖精」。一些反教人士更借用猶太人對豬的禁忌而詆毀耶穌是豬精修練——「耶穌太子，天豬精也，性極淫，凡德亞國大臣妻女，無不被其淫者。」(同上，頁 19) 至於浸信會奉行的浸禮，更被指控為牧師與女教徒共浴一池，完全有違男女授受不親之道。至於聖餐之禮，予反教者話柄更多，「食耶穌肉、飲耶穌血」不在話下，他們更指餅酒中置有迷藥，使人昏昧而任牧師所為。可見，國人多自閉於自我解讀的符號中，且爭相傳遞此等誤導，結果與基督教吵架百多年仍從未面晤。

林氏聲稱基督教在西方發展近兩千年，理念與符號已成牢不可破的文化（如宗教禮儀和某些生活方式），但中國信徒被迫令遵守，遂致教案頻生。基督教必須學習馬丁路德的以還原作為改教，就是將西方的符號，與信仰的理念區分，找出信仰的原貌，從而與中國文化重新整

合，形成中式的符號。林氏認為：「這些問題是今後基督教宣教學上的問題，也是所謂本色化(indigenization)與關連化(contextualization)問題的核心。」(同上，頁 38-39)

就本色化和關連化(情境化、處境化)的探討，林氏在第二篇文章娓娓道來。林氏沿用尼布爾的名著《基督與文化》的五種模式引入討論。林氏認為從宗教的觀點言，基督教是超越文化的(即尼著論及的模式三)；然而從人類文化現象看，基督教也是一種文化(即尼著中模式二)，因為連宗教中抽象的信仰觀念部份，也必注入實際生活方式、文化架構之內。(同上，頁 55)

基督教在中國本色化，對林氏言，是指「基督教思想在中國文化社會系統中尋找落腳生根開花結果之過程。」(同上，頁 56)然而，林氏同樣指出：

披上西方文化外衣的基督教思想，如想順利在中國文化社會系統中傳播，就必須進入中國文化系統中與中國文化社會結合或在中國文化中找到相關的脈絡系統，生根發展。換言之，基督教必須用中國人所了解的符號系統傳播，否則中國人就不可能知道基督教在傳播些甚麼。但是西方傳教士在此卻有些顧忌，他們擔心用中國的符號來傳播基督教，結果可能連基督教本身也不見了。(同上，頁 56)

對於這些憂慮，林氏從歷史指出，基督教傳入西方後，其實早已經過本色化的過程，福音進入各民各族都會有各自的本色化的出現。按中國的經驗，一九二零年代是基督教在中國本色化最高潮時期，那時是中國民族主義最高峰時期，正反雙方都有許多情緒反應，反對者如章力生(著有《本土神學批判》)力斥本色化是走向世俗，贊成者如吳雷川、趙紫宸、謝扶雅等則「不免在民族主義精神高漲之際，攘臂附合，失卻信仰立場。」(同上，頁 57)

林氏留意到近代宣教學者自 1974 年洛桑會議，改用上述文化學的 contextualization——更精準地將基督的符號在對方的系統中找到不致誤傳的脈絡系統。這一種傳教上的關注，有時會與神學、護教的要求(如真理的純正、不變)產生張力。「所以今日的福音傳播者雖逐漸採取關連化、情境化、脈絡化以代替本色化、本土化，但其疑慮爭執，仍然不可避免。」(同上，頁 58)林氏同意關連化或本色化是難走的路，一九二五年最高潮的時候，有人提到佛化基督

教，走向唐朝的景教佛化之路，這是不通之路。然而，林氏仍能苦思出幾方面可行之路，拋磚引玉。(同上，頁 65-77)

首先，林氏提到聖經翻譯的選詞用字，文字作為基本的符號，務須配合得理想（至少避免景教採用大量佛語而致流失原意）。第二是文字出版方面，譯作仍是今天主流，如同「五四」之後的非基督教運動中，一直缺乏華人的文字工作者，只有張亦鏡一本《真光雜誌》回應外界攻擊。第三是傳教方法，戴德生的直講福音路線與李提摩太的文化預工路線；前者主張「孔子或基督」，後者主張「孔子加基督」。林氏尋問這兩條路線可以重新整合嗎？第四，符號系統與宗教儀式的問題，往日的教案常出現在這方面，所得教訓有待好好整理，免重蹈覆轍。第五，祭祖祀天尊孔這一個最深層次問題，一直都未有妥善處理，而歷史中不乏因此事而禁教，誠屬鑑戒。第六，神學信仰問題，中國自本色化神學討論至今，仍然未有自己的神學與護教學，林氏在這方面感受殊深，且多番提出華人神學課程，應朝向本色化進行大膽改革：

神學的本色化是基督教在中國本色化的根本問題，可惜中國教會在這方面幾乎交了白卷。今日大多數的中國神學院所教授的神學仍然是西方的系統神學；護教學仍然是柏拉圖、亞理斯多德、教父時代、以及文藝復興、理性主義衝擊下西方教會的面對應退的記錄。什麼時候我們才能有儒道墨法、宋明理學、佛道衝擊之下起而應對的中國護教學呢？（同上，頁 77）

中國教會或神學教育很少注意中國的思想、中國的文化或中國的歷史、教會史。至目前為止，一般神學教育仍傾向於西方，從自傳的角度看，其所受的神學教育背景就已不是純粹由中國角度來反應問題……（同上，頁 85）

林氏的妻子名作家張曉風，甚至早於上世紀八十年代初，已提出類似見解：

在神學訓練方面，應考慮適合中國人思想的神學，而不是單從西方轉化而來的神學思想。其實西方的神學訓練，也要求學生瞭解西方的思想體系和歷史。為何華人神學訓練沒有考慮應就華人的需要而編定課程？我們所需要的是中國化的訓練而不是西化的轉注。（陳惠文，1984，頁 114）

林氏是一位充滿中國情懷的宣道者，他的情懷是從一頁一頁的歷史、一件一件個案和一個一個人物孕育出來。或許正因為他沒有神學訓練、先入為主一套西方框架所「限制」，以致他

可以很前衛地向西方模式主導的神學界進諫，求引入更多中國元素於整個福音神學系統中。西方宣教史中不乏載錄全族、全民、全國的「得勝」凱歌，惟獨遇上中國這個強勁的文化對手時，奏起的大多是哀歌，而林氏對歷史文化的分析和展現，確是值得已接起同胞福音棒子的普世各地華人教會，徹底反思。

林氏早於上世紀七十年代推動宣教學的新觀念——福音預工，但一度不為傳統的宣教神學（直接講福音）人士欣賞，他認為「這便是今天華人教會撒種佈道宣教工作成果不彰的主要原因」（林治平，2004，頁 20）。因為，這正是延續過去強勢宣教的毛病和不能植根的洋教等問題，好比昔日外國宣教士獻身與犧牲，在所不惜，但結果是：

他們留給一般華人的印象總是帝國主義文化侵略的先鋒隊，即使是宣教士與中國同工之間，相處也並不十分融洽，也有不少中國同工抱怨他的宣教士同工有一種說不出來的優越感，這種因為種族不同、文化不同所產生的困擾，使宣教事工的果效大打折扣，已是不爭的事實。（同上，頁 31）

林氏建議的是全方位的宣教，在直傳福音的傳統宣道以外，還有三方面：文化宣道 —— 文字上進入文學與思想領域，藝術上融入音樂、戲劇、繪畫和舞蹈範疇；學術專業宣道 —— 研究、教學和出版；社會宣道 —— 關懷大眾。

林氏強調「全方位整合宣教的觀念」，就是深入文化每一個層面「發揮扎根宣教的影響力」，所需的宣教士是各類專業人才。（同上，頁 32）

從上所見，林氏的福音神學是將戴德生路線和李提摩太路線結合，兩條腿走上二合一的路，不分彼此，不存排斥；可以說，林氏是「洛桑大會」所提出的新宣教路向的忠實推動者。

四·中華福音神學上貢獻

林治平投身「基督教與中國」的研究接近半個世紀，可以說是他學成出身第一份工作，也是惟一的事業。林氏與他那一輩在台幾位治基督教史的學者，包括呂實強、查時傑、王爾敏、王樹槐等，從原始史料整治爬梳，為基督教的洋教入侵和不科學、西教士與中國現代化、國人

反教原因與教案等，予以全面客觀的評價，使這些困擾上一代的老問題，終得到持平的公論而安頓下來。今天，新一代學者多能以正面看二百多年來「基督教與中國」，林氏作為研究者和推動人，功勞巨大。

林氏治史，背後不離一份宗教熱誠。他在起初出道時，就在家中成立一個「文史團契」，培養讀文史的大學生（甚至中學生）作接班人，他亦推動中華福音神學院開中國教會史科目並擔任教員。隨後，他與志同道合者開辦「宇宙光」並出任義務總幹事，出版工作一直沒有停下來，他利用中原大學和「宇宙光」，更不斷推動學術活動，滙聚各方有心人，生成一種運動的規模——「這種雙方主協辦的模式，在過去二十多年來曾經合作十次以上，雙方的互動與默契似乎已經化為一體，自然而融合。……終於看到了一些花果收穫。」（林治平，2001，頁 7）

四十多年來，「基督教與中國」研究在中港台，林氏稱為從「險學」變成「顯學」；從台灣的幾個研究者，衍生大量第二代學者，尤其是最後起的大陸學界（上世紀八十年代末才關注這課題），更是人才濟濟，這是沒有林氏的宗教心志不會催生的成果。正如他在 1991 年，全台灣畢業生團契退修會所形容的狀況：

近十年來，我們會發現「基督教在中國」，不知在何時竟然變成一個國際的學術主題。……目前許多重要的國際學術會議，總會安排若干篇論文，是跟基督教與中國有關的。如今，基督教與中國文化的研究，竟變成學術研究的主流。我本來以為我要走一條窄路，結果沒想到，我走進的這條路不是死胡同，上帝的祝福讓它變得無限的寬廣。（林治平，2004，頁 140、141）

林氏長期一身兼兩職（在中原大學和「宇宙光」），生成的貢獻甚有特色，中文大學的邢福增稱之為「中原一宇宙光學派」（邢福增，2007，頁 230），稱林氏為「中原一宇宙光」學圈的靈魂人物（邢福增，2010，頁 3）。邢氏形容林氏藉這「兩大平台，籌備學術研討會及編輯論文集，將之提昇至學術研究的範式，推動及開拓學風。」（同上，頁 5）

林氏的研究路線，是戰後流行於台灣的 Paul A. Cohen, Jessie G. Lutz, John K. Fairbank（美國學者）的「近代化」範式。林氏論證基督教和西教士對中國近代化貢獻良多——「在歷史層面回應各種對基督教的負面評價，以及還原較客觀的歷史事實方面，委實有重大貢獻。」（同上，頁 6）

林氏另一貢獻是在「本色化」範式，他在 1980 年被中原大學和「華福」中華民國區委會委託，進行了為期五年的研究——華人難以接受基督教的原因及解決辦法。（同上，頁 7）他更在 1988 年召開「基督教與中國本色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探討從唐代景教以來的本色化問題；他的本色化研究甚至獲得台灣教育部的肯定而支持他編寫「台灣基督教史」的教材，並在 1996 和 1998 年分別出版論文集和召開國際學術研討會。可以說，林氏在確立本色化的研究範式方面，也是功不可抹。（同上，頁 10）

林氏自中原大學退休後，立即負起另一重責，就是為數年後的馬禮遜入華宣教 200 年紀念慶典構思一套叢書，這是一套世紀性出版，需美金 48 萬之巨，共有論文集 30 本、宣教故事 20 本和童書繪本 20 本，合共 70 本之多。該叢書的推出，亦配合 2006 年「華福」會議在澳門這馬禮遜入華點和安葬地舉行，意義重大。林氏自稱：「編完了這一套叢書，似乎可以看到過去 40 年來華人基督教史研究成績的總驗收。」（林治平，2006，頁 33）林氏自 1977 年主編《基督教入華宣教 170 年論文集》，標誌他首個史學成果後，一直盼望三十年後，再向馬禮遜致意，如今功成卻未有身退，跨進「從心所欲」之年，仍是孜孜不倦地像宣教士般燃燒自己。

2007 年，香港浸會大學頒發林氏予「中國基督教史研究」傑出學者，2010 年台灣中原大學亦舉行「林治平與中國教會史研究」研討會，表揚他一生的努力；或許，王爾敏教授給予林氏的下述評語，最能肯定他在中華福音神學的史學研究上獻身與成就。

同道學者，我須推重林治平教授。他比我年輕，而在此門學問中，我當看成他是這門學問最具影響力的促成者與領航者。這門學問的研究風氣，他發揮了重大的倡導推動力量。他是不折不扣的學者，卻更是帶領風氣的學界領袖。我們一些矜矜自守嚴肅研究的人，可以恩孤耐寂從事名山著述。但只能孤芳自賞，無法開創形成學風。而林治平教授則是我們同時代最難得的領導人才，他不單自己做研究，也照顧到同時代同道的脈息與步調。以他的眼光智慧，領導航向。把這個基督教史開創時代做得有聲有色，可全是他個人的才華魄力所促成。我故願在此首先記注，傳示後世學者。（林治平，1993，頁 16、17）

林氏常引用「五餅二魚」的神蹟故事，描述他一直所做的不可能的事，以致他在「宇宙光」37 週年（2010 年）時，獻上自勉的一句話：越服事主越大膽。林治平就是一位喜歡做不

可能事情的勇者。

*下列著述僅涉及中華福音神學思想方面而非其本人全部作品

陳惠文(1984) 主編《世界華人福音傳播研討會彙報》香港華福聯絡中心

林治平(1993)《基督教與中國論集》台北：宇宙光

林治平(2001)〈編者序〉《歷史、文化與詮釋學》台北：宇宙光

林治平(2004)《改變歷史—華人文化與宣教事工》台北：宇宙光

林治平(2006)〈序論合集〉《馬禮遜入華宣教二〇〇年紀念文集總序》台北：宇宙光

邢福增(2007)《衝突與融合：近代中國基督教史研究論集》台北：宇宙光

邢福增(2010)〈「近代化」與「本色化」：林治平與基督教史學統的建立〉「林治平與中國教會史研究研討會」台北：中原大學

曾慶豹(2010)〈從基督教「在」中國到基督教「與」中國：林治平與中國教會史之研究〉「林治平與中國教會史研究研討會」台北：中原大學

林治平等著(2015)《基督教入台及中國內地會創設 150 年紀念套書》，六冊裝，台北：宇宙光（後補書籍）

林治平口述 田疇整理(2023)《傻瓜一世：林治平的生命故事》台北：宇宙光（後補書籍）